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016 年度

委托单位：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10）85886680
传真号码：（010）85886690
网 址：<http://www.Reanda.com>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利安达审字[2017]第 2017 号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五、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2016 年贵公司通过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了贵州圣济堂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收购公司”），并将其纳入了 2016 年度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监管问题解答》（2011 年第 1 期，总第 1 期）的相关豁免规定，贵公司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有效性进行评价时，未将被收购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包括在评价范围内。同样地，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实施意见》的相关指引，我们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执行审计工作时，也未将被收购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包括在审计范围内。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三日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

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赤水化工分公司、贵州赤天化桐梓化工有限公司（原贵州金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公司通过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了贵州圣济堂制药有限公司，并将其纳入了 2016 年度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监管问题解答》（2011 年第 1 期，总第 1 期）的相关豁免规定，公司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有效性进行评价时，未将被收购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包括在评价范围内。

公司 2016 年 12 月 20 日与贵阳市医药电商服务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所持贵州康心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心药业）29.60%股权，并与 2016 年 12 月 23 日办理完了康心药业的股权交割，因此本年康心药业不再纳入评价范围。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84.78%，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42.19%。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研究与研发、工程管理、担保业务、关联交易、业务外包、财务报告、预算管理、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同时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发展战略、治理结构、对外投资、子公司管理、人力资源、原材料供应、生产设备维护、关联交易、公司融资、生产安全、市场营销、环境污染等。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的总体情况：

1、公司治理与组织架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修订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的权限、职责和义务，公司建立了相对明确的组织结构、较齐全的业务流程，职责分工相对明确，公司执行《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变动管理》、《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投资者关系》、《内部会计控制规范汇编》、《股份公司“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等制度，基本上保证公司各项经营活动以及内部控制体系的正常运转。

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经营管理负责制，实行具有决策快捷、决策系统等优点的扁平化组织机构。

公司总部按照管理职能和事务设立了办公室、人力资源部、财务部、监察审计规划发展部、安全环保部、证券部、采购部、营销中心、信息文化中心。

公司子公司包括贵州赤天化桐梓化工有限公司、贵州圣济堂制药有限公司，分公司包括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赤水化工分公司。

公司对设立的组织机构均制定了相应的岗位职责，各职能部门和生产经营单位之间职责明确，相互牵制。公司的经营业务、人员管理、资产管理、机构设置及财务核算都独立于控股股东，符合上市公司“五分开”的独立性要求。

2、发展战略

公司建立了符合内控规范的战略制定流程，并制订了相应制度。公司相关制度编制符合内控规范，执行有效。保证了战略规划的分析、制定、执行、调整经过适当的审批，满足公司战略制定合法合规、促进公司发展、符合市场需要、得到有效执行。

3、人力资源

根据《劳动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对人员录用、员工培训、工资薪酬、福利保障、绩效考核、内部聘用、职务升迁等进行了详细规定，建立了符合内部规范的人力资源业务流程，并制定了《赤天化劳动人事管理办法》等相应制度，建立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保证了人力资源管理合法合规。

4、社会责任

公司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和职业健康的法律法规，建立了严格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和各种应急预案，生产操作规范，切实做到安全生产。公司设立了安全环保部专职负责安全环保工作。重视提高员工的环境保护和资源节约意识，严格按照国家法律规定建立节能减排制度，建立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制度和安全生产责任追究制度，建立了应对重大环境污染事件应对措施，全年合法合规排放，无污染事故发生。

5、企业文化

公司成立以来，已经形成了具有赤天化自身特色的公司文化，公司秉承“人才是价值之本，人才是企业活力源泉”的人才观以及“上下同心、科学发展、以人为本、共建和谐”的理念，为员工创造良好的工作、学习和发展环境，努力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同步发展。

6、资金活动

（1）货币资产管理

公司资产财务部设立专职人员管理货币资产，严禁未经授权的人员接触与办理货币资金业务。公司已建立流动资金内部控制制度和货币资金内部控制制度。

资金授权制度规定经授权的各级人员所能审批的最高资金限额。审核批准制度规定了货币资金从支付申请、审批、复核与办理支付等各个环节的权限与责任。

公司用于货币资金收付业务的印章分别有不同的指定人员保管与使用，并对使用情况进行完整且无遗漏的登记。

公司所有商业票据包括支票、商业承兑汇票等均有财务会计部门统一出具并保管未使用的空白票据。

财务会计部门中办理货币资金收付的出纳人员实行定期轮岗制度。

（2）筹资管理

本公司设立资产财务部、综合部专职管理筹资业务。制订《筹资管理内部控制》、《募集资金使用内部控制》等制度。从事筹资业务的相关岗位均制订了岗位责任制，并在筹资方案的拟定与决策、筹资合同或协议的订立与审批、与筹资相关的各种款项偿还的审批与执行、筹资业务的执行与相关会计记录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从事筹资业务的人员均接受过相关专业教育、具有金融、财会与法律方面的专业知识。筹资业务已制订相关业务流程，业务流程中明确主要环节的责任人员、风险点及控制措施、控制要求、相

关责任追究等事项，按照授权制度的规定由各级人员实施审批。

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放管理，与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及时掌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资金动态，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报告期内，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的情形，未出现违规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3）对外投资业务

公司设立资产财务部、综合部专职管理对外投资业务。制订投资内部控制等制度。从事对外投资业务的相关岗位均制订了岗位责任制，并在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与评估、投资决策与执行、投资处置审批与执行、投资绩效评估与考核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对外投资业务已制订相关业务流程，业务流程中明确主要环节的责任人员、风险点及控制措施、控制要求、相关责任追究等事项，按照授权制度的规定由各级人员实施审批。

对子公司，公司对其实行与财务报告相关的管理控制、经营业务层面的控制、重大筹资活动的控制等各种控制，包括派遣主要管理人员，统一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参与年度预算的编制与审查、确定其业务开展范围与权限体系、重大投资与筹资、重大交易的专门审查等，并通过类似项目的合并审查、总额控制等措施防范子公司采用分拆项目的方式绕过授权限制。

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非经本公司董事会或被授权人员的批准不得实施。

本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定期与不定期的对子公司实施审计监督，督促其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的建设与执行。

对高风险投资业务制订了专门的控制措施，包括投资限额、发出交易指令、风险控制底线等并由专人负责定期监测与评估投资风险情况，对超过风险控制底线的投资，实施及时交易措施，避免更大损失。

所有对外投资的投资收益均有资产财务部实施统一核算，不存在未列入本公司财务报表的账外投资收益。

7、采购业务

公司设置采购部专职从事原材料等采购业务。制订物资采购与付款、物资需求计划、

物料贮存、库存物质处理、供应商、物料采购等制度。公司从事采购业务的相关岗位均制订了岗位责任制，并在采购与审批、询价与确定供应商、采购合同的谈判与核准、采购、验收与相关会计记录、付款申请、审批与执行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

采购计划依据生产部提供的生产计划与年度（季度）预算编制，并按季度预算实施采购。对超预算和预算外的请购事项，按照预算外付款或预算调整程序实施审核批准。

对主要原料的供应商在决定向其采购前实施评价制度。由公司的采购、生产、财会、监审、综合、仓储等部门定期共同实施评价，所评价的内容包括所供商品的质量、价格、交货及时性、付款条件、供应商资质与其经营状况等。依据评价结果确定供应商或按评价结果进行调整。

对小额零星、紧急需求，公司确定基本的供应商范围，如无特殊情况则在确定的范围内选择供应商实施采购。

公司及子公司如采购相同或相近的主要原材料，如同一供应商有能力供应的，则由公司统一采购。

8、资产管理

（1）存货管理

公司设立设备部、生产部专职从事存货管理业务。在存货管理上，公司采用先进的存货管理技术和方法，规定了货物验收的程序和方法，对入库存货的质量、数量、技术规格等方面进行查验，验收无误方可入库。制定了《原材料质量检验》、《产品质量检验》等制度。为了加强原材料和产品质量监督，公司设立了质检中心负责原材料、半成品、成品的监督检查工作，确保公司存货管理工作的规范、有序进行。

（2）固定资产管理

公司设立专职部门管理固定资产，其中：设备部负责管理实物固定资产，资产财务部负责对固定资产进行价值管理。制订了固定资产管理控制制度、固定资产投资制度、固定资产保险制度。从事固定资产管理业务的相关岗位均制订了岗位责任制，并在请购与审批、审批与执行、验收与付款、保管与记录、投保申请与批准、处置申请与审批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公司投用企业资产管理 EAM 系统，建立和完善了固定资产业务流程。

9、销售业务

为了加强资金尤其是销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公司执行《市场营销内部控制》、《销售业务的组织与管理内部控制》、《产品销售及销售计划内部控制》等规章管理制度，严格审核和监督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设立了专职的销售部门从事产品的销售业务。在具体的实施过程中实行岗位责任制，在客户信用调查评估与销售合同审批签订，销售合同的审批、签订与办理发货，销售货款的确认、回收与相关会计记录，销售退回货品的验收、处置与相关会计记录，销售业务经办人与发票开具、管理，坏账准备的计提与审批、坏账的核销与审批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

10、研究与开发

公司由技术研发中心归口管理研究与开发工作，为了加强产品研发过程的有效规划和实施控制，确保研发投入的安全完整，最大限度利用公司资源，公司制定了《研发管理制度》，对研发课题的立项、课题任务的执行、监督与变更、课题的结题验收等关键环节的工作流程作出了详细规定，同时对研究成果的开发与保护、研发记录及文件保管等后续环节进行了规范。

11、工程项目

公司设立设备部、综合部负责管理工程项目建设。制订了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实施细则、工程预决算审计等制度。从事工程项目管理业务的相关岗位均制订了岗位责任制，并在项目建议、可行性研究与项目决策、概预算编制与审核、项目决策与项目实施、项目实施与付款、项目实施与验收、竣工决算与决算审计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

重大工程项目决策时依据项目建议书与可行性研究，由工程技术、财务会计与法律部门共同对项目建议书与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完整性、客观性进行经济技术分析和评审，并出具评审意见；由公司董事会讨论决定。一般工程项目按规定程序报批，由经授权的部门与人员进行审核批准。禁止个人单独决策或擅自改变集体决策意见。工程项目发生重要改变的，按原批准程序重新履行核准手续。

重大工程项目的概预算由设备部、综合部、资产财务部、监审部等部门进行审核，审核内容包括编制依据，项目内容、工程量的计算、定额套用的真实性、完整性与正确性。审

核通过并按规定程序批准后执行。工程管理时将聘请招标代理、工程监理、财务管理等中介机构参与管理。

工程价款依据所签订的合同约定执行，由工程项目管理部门提出支付申请，按照“采购与付款控制程序”予以审核批准。

工程完工后组织相关人员进行验收，办理竣工决算与资产移交至使用部门，并由内部审计机构或聘请中介机构实施审计。

工程项目产权涉及需要进行法定登记的，由工程项目管理部门办理登记手续。

12、担保业务

本公司由资产财务部、综合部专职管理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制订担保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实施对外担保的相关岗位均制订了岗位责任制，并在担保业务的评估与审批、担保业务的审批与执行、担保业务的执行与核对、担保财产的保管与业务记录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禁止未经授权的人员办理担保业务。

公司制订了对外担保政策，明确担保的对象与范围、方式与条件、审批程序担保限额及禁止担保的情况并定期检查担保政策的执行情况及效果。

公司已制定了担保业务流程，规定了担保业务的评估、审批、执行等控制要求，并设置相应记录记载各环节业务开展情况。对不符合国家规定可以提供担保的，不提供担保。

重大担保事项报经股东大会（董事会）批准后执行。如以公司资产提供担保的，由资产管理部门、财务部门等共同审核并提出申请，按规定程序实施审批，如提供信用担保的，由财务部门提出申请，按规定程序实施审批。

13、业务外包

公司办公室为业务外包归口管理部门，负责制定外包业务管理标准，组织外包合同的谈判，审核外包合同。公司制定了《业务外包管理》制度和流程，明确了公司允许外包的业务范围，建立了业务外包的授权制度和审核批准制度，明确了公司内部各单位、各部门授权范围、授权内容等，确保公司业务外包工作的规范、有序进行。

14、关联交易

公司采购部专职从事关联交易业务管理。制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公司从事关联交易业务的相关岗位均制订了岗位责任制，在关联交易的控制上，公司遵循“公平、公正、

公开以及等价有偿”原则，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文件规定，对公司关联交易行为进行全方位管理和控制，明确划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权限，规定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和回避表决要求，在协议签订上本着公平、公正、合理确定交易价格并严格按照协议执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15、财务报告

公司财务部专职管理。制订了《会计人员岗位责任制度》、《帐务处理程序制度》、《财务收支审计制度》、《发票收据、原始凭证管理制度》、《财务会计报告及分析》等制度。

公司财务报告以真实的交易事项和完整、准确的账簿记录等资料为依据，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编制基础、编制依据、编制原则和方法进行编制。公司规范会计处理和会计记录，保证财务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公允、完整。公司制定《财务报告制度》，明确了财务报告的编制、复核程序，公司重大事项的会计处理、资产盘点、成本结转、收入确认、核对往来款项、编制财务报告、财务信息对外披露的审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等阶段，均能按照公司制度规定的要求有序进行，确保了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性、有效性。

16、全面预算

由财务部归口管理。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预算管理制度》，在公司实行全面预算，明确了预算管理体制以及各预算执行单位的职责权限、授权批准程序和工作协调机制。公司组织各职能部门和子公司编制年度预算，对预算内容、预算编制程序等均有具体规定。报告期内，公司的预算管理平稳实施，实现了对各职能部门、子公司资源利用的合理分配和控制，减少了预算的盲目性，增强了预算的可行性，使预算更符合战略发展的需要，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全面预算的内部控制设计健全、合理，执行有效。

17、合同管理

公司办公室负责合同管理工作，制定了合同管理、合同专用章管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管理等制度，对合同的主体、形式与内容、合同的签订、执行、变更与解除以及合同纠纷的调解、仲裁和诉讼等各环节都做出了明确规定，对合同审批会签流程进行了规范，对合同的保管和建档进行了规定，较好地规范了公司的合同管理，防范与控制合同风险，有效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18、内部信息传递

(1) 企业内部信息沟通

公司制定了包括《信息系统制度》、《信息批露内部控制制度》、《重大信息（事项）内部报告制度》、《危机管理》等在内的各项制度,规范公司经营管理信息传递活动,保护公司信息安全。公司建立的信息与沟通制度,明确内部控制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传递程序和传递范围,确保信息及时沟通,并对收集的各种内部信息和外部信息进行合理筛选、核对、整合,以提高信息的有用性,将发现的重要信息及时传递给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同时,利用公司内部局域网等现代化信息平台,使得各管理层级、各部门、各业务单位以及员工与管理层之间信息传递更迅速、顺畅,沟通更便捷、有效。

公司除了通过法定信息披露渠道发布公司信息外,投资者还可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直接到访公司和见面会等方式了解公司信息,通过沟通加强对公司的理解和信任。

(2) 审计与监察

为了加强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建设,建立健全公司内部审计制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和证交所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成立监察审计部,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财务收支审计》、《经济效益审计》、《任期（离任）经济责任审计》、《内部经营承包审计》、《内部控制检查监督》等管理标准,并成立了专门的内审机构(监察审计部),主要对公司各个方面实施有效监督和审计,针对存在的问题提供建设性意见。上述规章制度的制定和实施,从制度的角度规范了本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人员职责权限,为本公司防范风险和加强管理奠定了基础。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在强化管理、督办查办方面起到了较大的作用,成为保护投资者利益的保障。

19、信息系统

公司的信息系统由信息文化中心归口管理,利用计算机信息技术促进信息的集成与共享,及时传递各职能部门和子公司的主要业务信息,充分发挥信息技术在信息与沟通中的作用。公司对信息系统的开发与维护、访问与变更、数据输入与输出、文件储存与保管、网络安全等方面作了明确规定,并根据业务性质、重要程度、涉密情况等确定了信息系统的安全等级,规定了不同等级人员的信息使用权限,综合利用防火墙、路由器等网络设备,切实加强了信息系统管理控制水平,确保了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总体情况:

1、公司治理层的合规风险: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设立和工作程序必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未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变更及时调整治理层的设立和工作程序,可能遭受外部处罚、经济损失和信誉损失。

2、公司发展战略制定风险:公司发展战略的制定和调整必须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产业政策,公司所处的化肥行业目前一定程度上受国家产业政策的扶持,但在国民经济发展不同阶段,国家对产业政策会有不同程度的调整。未根据产业政策的调整及时调整公司发展战略可能对公司经营产生影响。

3、对外投资领域选择风险: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和经营需要,公司会选择预期看好的行业进行投资,投资领域的选择受到企业内外多方面因素的影响以及不可预见因素的影响。投资领域选择失误可能给企业带来经济损失。

4、子公司管理控制风险:公司现拥有两家全资及一家控股子公司,对子公司的管控不严,容易导致子公司舞弊风险及经营风险,给公司带来经济损失。

5、人力资源需求风险:由于行业间对人才需求的重视和人才流动性的增强,公司核心人才容易流失,从而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活动,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6、关联交易风险: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与关联方发生采购、服务等关联交易,关联交易价格的不公允,决策程序的不合理,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关联方披露》、《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将受到相关监管部门处罚。

7、公司融资风险:公司融资金额大,需按时支付借款利息及本金,没有充足的现金流入会导致公司无法支付到期本息,给公司带来经济损失及信誉损失,影响公司再融资。

8、主要原料供应风险:公司主要原料是煤炭,随着煤炭行业的复苏,价格不断上涨,以及环保要求的标准越来越高,造成煤价高且量少,容易导致生产开工不足、产品成本攀升。

9、生产设备维护风险:公司产品的正常生产必须要求生产线的主要设备全部正常运行,对生产设备的维护不及时或维护不当,直接导致公司停产,带来经济损失。

10、安全生产风险:公司合成氨、甲醇的生产属危化品生产,容易导致爆炸、中毒等

安全生产事故，给企业带来经济损失或导致公司停产。

11、产品销售市场风险：公司主营产品赤牌尿素现在贵州市场占绝对地位，随着市场的开放，其它品牌的尿素产品进入贵州市场，可能会影响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12、环境污染风险：公司合成氨生产和甲醇生产属危化品生产，公司生产过程中的废渣废气容易对环境造成污染，增加环境治理成本及受到相关部门的惩罚，给企业带来经济损失。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公开发行证券的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1 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以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手册》的要求，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1）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缺陷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所采用的认定标准取决于该内部控制缺陷的存在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潜在错报重要程度。

表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

缺陷类别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重大缺陷	潜在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0.5%	潜在错报 $\geq$ 收入的 1%
重要缺陷	资产总额的 $0.25\% \leq$ 潜在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5%	收入的 $0.5\% \leq$ 潜在错报 $<$ 收入的 1%
一般缺陷	潜在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25%	潜在错报 $<$ 收入的 0.5%

（2）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公司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

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公司层面控制环境失效。

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归类为一般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公司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管理现状和发展要求，在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基础上，合理确定了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性和定量的认定标准，根据其对内部控制目标实现的影响程度认定为一般缺陷、重要缺陷和重大缺陷。其中：定量标准，即涉及金额大小，根据造成直接财产损失绝对金额制定；定性标准，即涉及业务性质的严重程度，根据其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影响的范围等因素确定。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具体分类如下：

表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缺陷类别	资产安全	法律法规	发展战略	经营目标
重大缺陷	1500 万元及以上	具备合理可能性及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500 万元以上）或危及公司主要业务活动运营。	具备合理可能性及对战略目标产生严重影响，全面危及战略目标实现。	具备合理可能性及导致公司停产或危及公司持续经营。
重要缺陷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至 1500 万元之间	具备合理可能性及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100 万元至 500 万元）或对公司部分业务活动运营产生影响。	具备合理可能性及对战略目标具有一定影响，影响部分目标实现。	具备合理可能性及导致公司一项或多项业务经营活动受到一定影响，但不会危及公司持续经营。
一般缺陷	50 万元至 500 万元之间	几乎不可能发生或违规问题不属于政府及监管部门关注和处罚的重点问题。	几乎不可能发生或影响战略目标的程度较低，范围较小。	几乎不可能发生或导致公司一项业务经营活动运转不畅，且不会危及公司其他业务活动。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无



编号: 102653349



营业执照

(副本) (4-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0805090096

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德云寺北里206号楼11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锦辉

成立日期 2013年10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0月22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登记机关

2016 年 09 月 06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qyxy.ba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174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黄锦辉



证书号: 15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安达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黄锦庭

办公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街道101号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154

注册资本(出资额):

501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综许可[2013]1006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10-11

证书序号: NO. 019796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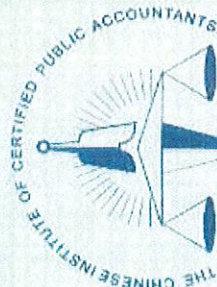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六月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姓名: 曹志远
Full name: 曹志远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8-02-02
Date of birth: 1968-02-02
工作单位: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130105580202093
Identity card No: 13010558020209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30000190398
No. of Certificate: 130000190398

批准注册协会: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1996 年 6 月 22 日
Date of Issuance: 1996 y 6 m 22 d



2012 年 2 月 16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申万宏信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12月9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申万宏信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王卫平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9-08-2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德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3912219790821102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69012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2 年 12 月 14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m /d